

21世纪
经济专业
学高等院
校系列教
材

ZIBENLUN
DAODU

《资本论》导读

张彤玉 / 李元亨 / 张俊山 等 / 编著

南开大学出版社

21 世纪高等院校经济学专业系列教材

《资本论》导读

张彤玉 李元景 张俊山等 编著

南开大学出版社
天津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资本论》导读 / 张彤玉等编著. —天津:南开大学出版社, 2003. 11

(21世纪高等院校经济学专业系列教材)

ISBN 7-310-01932-6

I. 资... II. 张... III. 资本论 - 马克思著作研究
- 高等学校 - 教材 IV. A811.2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3)第 039796 号

出版发行 南开大学出版社

地址:天津市南开区卫津路 94 号 邮编:300071

营销部电话:(022)23508339 23500755

营销部传真:(022)23508542

邮购部电话:(022)23502200

出版人 肖占鹏

承印 河北昌黎人民胶印厂印刷

经销 全国各地新华书店

版次 2003年11月第1版

印次 2003年11月第1次印刷

开本 880mm × 1230mm 1/32

印张 12.625

字数 359千字

印数 1 - 3000

定价 25.00元

目 录

《资本论》第一卷的序言和跋文.....	(1)
---------------------	-----

第一卷 资本的生产过程

第一篇 商品和货币	(17)
本篇的基本理论	(18)
本篇的理论启示	(32)
本篇的复习思考题	(38)
第二篇 货币转化为资本	(39)
本篇的基本理论	(40)
本篇的理论启示	(46)
本篇的复习思考题	(48)
第三篇 绝对剩余价值的生产	(50)
本篇的基本理论	(51)
本篇的理论启示	(69)
本篇的复习思考题	(71)
第四篇 相对剩余价值的生产	(72)
本篇的基本理论	(73)
本篇的理论启示	(99)
本篇的复习思考题	(102)
第五篇 绝对剩余价值和相对剩余价值的生产	(104)

本篇的基本理论	(105)
本篇的理论启示	(116)
本篇的复习思考题	(118)
第六篇 工资	(119)
本篇的基本理论	(120)
本篇的理论启示	(127)
本篇的复习思考题	(128)
第七篇 资本的积累过程	(129)
本篇的基本理论	(130)
本篇的理论启示	(149)
本篇的复习思考题	(152)

第二卷 资本的流通过程

第一篇 资本形态变化及其循环	(155)
本篇的基本理论	(156)
本篇的理论启示	(178)
本篇的复习思考题	(180)
第二篇 资本周转	(182)
本篇的基本理论	(183)
本篇的理论启示	(197)
本篇的复习思考题	(199)
第三篇 社会总资本的再生产和流通	(200)
本篇的基本理论	(201)
本篇的理论启示	(219)
本篇的复习思考题	(221)

第三卷 资本主义生产的总过程

第一篇 剩余价值转化为利润和剩余价值率转化为利润率	(225)
本篇的基本理论	(226)
本篇的理论启示	(246)

本篇的复习思考题	(249)
第二篇 利润转化为平均利润	(250)
本篇的基本理论	(251)
本篇的理论启示	(273)
本篇的复习思考题	(276)
第三篇 利润率趋向下降的规律	(277)
本篇的基本理论	(278)
本篇的理论启示	(297)
本篇的复习思考题	(299)
第四篇 商品资本和货币资本转化为商品经营资本和货币经营资本(商人资本)	(300)
本篇的基本理论	(301)
本篇的理论启示	(310)
本篇的复习思考题	(313)
第五篇 利润分为利息和企业主收入。生息资本	(315)
本篇的基本理论	(316)
本篇的理论启示	(335)
本篇的复习思考题	(341)
第六篇 超额利润转化为地租	(344)
本篇的基本理论	(345)
本篇的理论启示	(371)
本篇的复习思考题	(373)
第七篇 各种收入及其源泉	(374)
本篇的基本理论	(375)
本篇的理论启示	(389)
本篇的复习思考题	(393)
主要参考文献	(395)
后记	(396)



经济学系列教材

《资本论》第一卷的序言 和跋文

在第一卷的七篇序言和跋文中,我们学习的重点是第一版序言和第二版跋文。在这里马克思着重阐述了《资本论》的研究对象、方法和结构等非常重要的问题。

一、《资本论》的研究对象

关于《资本论》的研究对象和研究目的,马克思指出:“我要在本书研究的,是资本主义生产方式以及和它相适应的生产关系和交换关系。”“本书的最终目的就是揭示现代社会的经济运动规律。”(1-8、11) ①

对于研究对象中“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的含义,国内外学术界有着不同的认识。归纳起来主要有以下几种理解:有的理解为生产力,有的理解为劳动者与生产资料的结合方式,有的理解为劳动方式和社会生产形式的统一,有的理解为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统一,有的理解为社会经济形态或经济制度,等等。各种不同的观点长期存在,至今莫衷一是。

马克思确实在《资本论》中较为灵活地使用了“生产方式”这个概念,但马克思从未随意地使用过,在不同的场合使用“生产方式”概念时,其特定的内涵都是严格界定的。我们理解在马克思著作中生产方式具有四个方面的含义:作为生产过程一般内容的物质生产方式,作为生产过程社会形式的社会生产方式,作为物质生产方式与社会生产方式中介的劳动方式,作为物质生产方式和社会生产方式统一的生产方式。物质生产方式是指生产者与生产资料的技术结合方式,以及在此基础上形成的劳动者之间的技术结合方式。它是生产力的实现形式。例如马克思指出:“就生产方式本身来说,例如初期的工场手工业,除了同一资本同时雇佣的工人较多而外,和行会手工业几乎没有什么区别。”“资本起初是在历史上既有的技术条件下使劳动服从自己的。因此,它并没有直接改变生产方式”(1-358、344)。社会生产方式是生产者之间的社会结合方式,它是生产关系的实现形式。例如马克思曾指出:“无论生产的社会形式如何,劳动和生产资料始终是生产因素。但是,二者在彼此分离的情况下只有在可能性上是生产因素。凡要进行生产,就必须是它们结合起来。实行这种结合的特殊方式和方法,使社会结构区分为各个

① 书中引文未特别注明出处的均指《资本论》第1~3卷(人民出版社1975年版),即《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3~25卷。为了文字的简练,我们在引文后面的括号内只注明卷数和页码数,例如,《资本论》第1卷,第8~9页,简缩为(1-8~9)。

不同的经济时期。在当前考察的场合,自由工人和他的生产资料的分离,是既定的出发点,并且我们已经看到,二者在资本家手中是怎样和在什么条件下结合起来的——就是作为他的资本的生产的存在方式结合起来的。”(2-44)作为物质生产方式与社会生产方式中介的生产方式是体现前两类生产方式本质特征,从而具有二重属性的劳动方式。马克思指出,“生产方式既表现为个人之间的相互关系,又表现为他们对无机自然界的一定的实际关系,表现为一定的劳动方式”。^①作为生产力与生产关系统一体的生产方式,马克思曾经指出,“整个社会内的分工,无论是否以商品交换为媒介,是各种经济形态所共有的,而工场手工业分工却完全是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的独特创造”(1-397~398)。

在《资本论》中“生产方式”这一概念确有不同的含义,但是作为《资本论》研究对象的“资本主义生产方式”是具有特定含义的。如果说我们根据马克思在《资本论》序言中的那段话,还不能确切理解“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的内涵,那么下面一段话应该对它作出了明确的论述:“对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的科学分析却证明:资本主义生产方式是一种特殊的、具有独特历史规定性的生产方式;它和任何其他的生产方式一样,把社会生产力及其发展形式的一定阶段作为自己的历史条件,而这个条件又是一个先行过程的历史结果和产物,而且是新的生产方式由以产生的现实基础;同这种特殊的、历史规定的生产方式相适应的生产关系,——即人们在他们的社会生活过程中、在他们的社会生活的生产中所处的各种关系,——具有独特的、历史的和暂时的性质;最后,分配关系本质上和生产关系是同一的,是生产关系的反面,所以二者都具有同样的历史的暂时的性质。”(3-993)这是马克思对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研究的总结性论述。这一层次分明、言简意赅的论述对于理解《资本论》的研究对象十分重要,它不仅在逻辑上照应了《资本论》第一版序言中提出的研究对象,而且进一步解释了它所包含的内容,并得出了研究的结论。如果我们对这段论述作一个最简明的概括,作为《资本论》研究对象的“资本主义生产方式”应该是:“一种特殊的、具有独特历史规定性的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46卷(上),人民出版社1980年版,第495页。

生产方式”；生产力决定生产方式；生产方式决定生产关系。可见，这种由生产力发展的历史条件决定，并有生产关系与之相适应的“独特的、历史规定的生产方式”，既不是指单纯的物质生产方式或社会生产方式，也不是指作为二者统一体的生产方式或经济形态，只能是指作为劳动方式的生产方式。在马克思看来，生产的物质方式和社会方式只是一个生产统一体的两个方面，二者间的相互作用是通过劳动方式实现的，这就决定了劳动方式本身具有二重属性。资本主义的劳动方式作为生产物质方式和社会方式的中介范畴，它必然体现资本主义生产的物质方式和社会方式的本质特征，从而构成整个社会经济结构的基础。马克思经常把它称做“特殊的资本主义生产方式”。它的独特的历史规定性体现在两个方面：一方面它体现着资本主义生产物质方式的本质特征，它是资本主义以前的历史阶段不曾有过的社会劳动方式，它以生产力发展的一定阶段作为自己的历史条件和现实基础，具有特殊的技术性质和独特的历史含义，并要求生产关系与其相适应；另一方面，在它与资本关系的相互作用中打上资本关系的社会烙印，取得了独特的、历史的规定性。这种“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用一句话表述就是：以机器生产为技术基础和以资本与雇佣劳动相结合为社会形式的资本主义生产方式。

劳动方式作为生产劳动的实现方式首先是一个生产力范畴，它体现着物质生产方式的本质特征。物质生产方式决定劳动方式，在机器生产的技术基础上，劳动者与生产资料的技术结合方式（劳动者使用生产资料的方式）、劳动者之间的技术结合方式、劳动的组织形式都实现了全面社会化，从而劳动方式具有社会化性质。机器大工业的劳动方式所以被称做“特殊的资本主义生产方式”，不仅因为它在历史上是崭新的，而且因为它为资本关系提供了与其性质相适应的基础。同时，劳动方式作为资本主义生产劳动的社会实现方式还是生产关系范畴。“资本关系以劳动者和劳动实现条件的所有权之间的分离为前提。”（1-782）劳动的主客体在这种社会分离条件下实现结合，劳动异化为资本和隶属于资本，生产的主客观要素采取雇佣劳动与资本的社会形式相结合；在资本主义生产过程中劳动主体和客体的关系颠倒了，资本作为过去的物

化劳动统治着现在的活劳动；劳动过程在资本家管理和监督下进行；资本主义生产劳动的本质含义是生产剩余价值而不是物质财富。因此劳动方式又必然反映着资本主义社会生产方式的本质特征。可见，劳动方式包含着丰富的内容，它不仅包含着劳动者与生产资料的技术结合方式以及由它决定的劳动者之间的技术结合方式，同时它还包含着实现这种结合的社会条件和社会形式。但是，劳动方式既不只是由生产技术条件决定的，也不是能够由生产过程的支配者随意选择的，它是在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相互作用中形成的。也正是由于它介于生产力和生产关系之间并具有二重属性，劳动方式才成为生产力与生产关系的汇合点，成为二者相互作用的适当形式。生产力社会化发展引起劳动方式的变革，从而要求资本关系社会化发展，而资本关系社会化发展又促进了劳动方式的变革从而推动了生产力的发展。这就是生产力、劳动方式、生产关系三者之间的辩证发展关系。

劳动历来就是整个社会经济结构围绕旋转的轴心。劳动方式既是一种社会经济结构的现实基础，又是区分不同社会经济结构的重要标志。研究社会经济关系、揭示人类社会的经济运动规律，必须把人视为社会运动的主体，把人的活动及其关系作为研究对象，这就必然要把人类的基本实践活动即生产劳动作为出发点，必然要以劳动方式为基础。从人类物质生产活动出发，在物的关系后面揭示人的关系，这也是马克思主义经济学区别于西方经济学的要旨。经济学只有以社会劳动方式作为研究基础，才能科学地说明生产力对生产关系的决定作用，也才能说明生产关系对生产力的反作用，从而科学地论证生产关系适合生产力发展要求的规律是如何推动人类社会发展的。《资本论》中生产方式的最一般含义是劳动方式。资本作为资本主义生产方式运动的主体，不过是劳动的社会异化形式；剩余价值作为资本主义生产方式运动的中心，不过是剩余劳动特殊的社会表现形式。《资本论》的全部理论逻辑都是在劳动方式研究的基础上展开的，劳动二重性学说是“理解政治经济学的枢纽”，是建立《资本论》理论大厦的关键。它在劳动二重性分析的基础上创立了劳动价值论，在私人劳动和社会劳动的矛盾分析中揭示了商品和价值的社会历史性质，在劳动与生产资料特殊社会结合

方式分析的基础上阐明了资本关系形成的根本条件,在资本主义生产劳动过程二重性分析的基础上创立了剩余价值理论,在劳动所有权异化分析的基础上揭示了资本积累的实质和一般规律,在资本主义劳动方式二重性的基础上揭示了资本主义的基本矛盾和发展的历史趋势,在劳动与资本结合的各种具体方式研究的基础上创立了资本形态和剩余价值形态的理论等等。《资本论》的最终目的是揭示资本主义社会的经济运动规律,它以作为劳动方式的资本主义生产方式为研究对象,也就不难理解了。没有这种特殊的、历史规定的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的研究,就不能科学地认识全部资本主义社会经济关系的基础,从而也就不能揭示它的运动规律。因此,不管把作为《资本论》研究对象的“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理解为资本主义生产的物质方式或社会方式,还是理解为社会经济形态,都是缺乏根据的。

另一个问题,资本主义经济关系的全部内容,应该包括社会再生产过程中生产、分配、交换和消费四个方面的关系,而马克思为什么在“序言”中只提到生产关系和交换关系,并没有提到分配关系和消费关系呢?这主要是因为:(1)这里的生产关系是指直接生产过程中的经济关系,它在社会再生产过程中居主导地位,对其他方面的经济关系起决定作用,必须首先强调。(2)交换关系始终是社会经济关系的一个重要方面,并且是资本主义经济运行的一个重要特征,需要单独强调。(3)分配关系本质上和生产关系是同一的,是生产关系的反面,二者具有相同的性质,因此在论述研究对象时没有单独强调的必要。这并不是说分配关系不重要,马克思在《资本论》第三卷中就重点研究了资本的具体形态和剩余价值的分配关系。(4)广义的消费包括生产消费和生活消费两个方面,前者属于生产本身的内容,而后者则是从属于前面其他关系的内容。从《资本论》研究的目的出发,在这里没有强调消费关系。

二、《资本论》的方法

《资本论》的方法是一个多层次的方法论体系。在第一卷的序言和跋文中,马克思对方法论问题作了许多重要的论述,其中最主要的内容包括:唯物辩证法、科学抽象法、研究方法和叙述方法等问题。

(一)唯物辩证法

唯物辩证法是《资本论》的基本方法,唯物辩证法应用于分析人类社会的发展过程,形成了唯物历史观。理解《资本论》中的唯物辩证法,主要应该强调以下观点:

1. 唯物的观点,强调生产力的首要性。把社会关系归结于生产关系,把生产关系归结于生产力的高度,“把社会运动看作受一定规律支配的自然历史过程”(1-20)。人类社会经历了一个由低级到高级的发展过程,推动这一过程的根本动力是社会生产力的发展。社会生产力发展的水平决定着社会劳动方式和生产资料所有制形式以及与之相适应的整个社会经济结构的状况。在社会生产关系一定要适合生产力发展状况规律的作用下,人类社会经济形态经历了一个由低级到高级的发展过程,并且由此呈现出人类社会发展过程的阶段性。资本主义生产方式只是人类社会经历的一个特定发展阶段。生产力不仅是人类社会发展的根本动因,也是判断社会形态性质的根本标准。人们的社会存在决定人们的意识,而不是相反。离开一定的社会存在,运用“永恒理性”来论证资本主义的合理性,或运用“永恒正义”来论证资本主义的不合理性,都是历史唯心主义的和不科学的。

2. 历史的观点,强调人类社会形态特殊的历史性。人类历史上不存在绝对的、永恒的社会经济形态,历史上依次更迭的一切社会制度都只是人类社会的发展进程中的一些暂时的阶段;社会经济形态的发展具有不以人们意志为转移的客观规律性,每一个阶段都是必然的;政治经济学研究的只是人类历史各个阶段上特定的社会经济形态,特定社会经济形态中的经济范畴和经济规律具有客观性和历史暂时性。资本主义经济形态作为人类社会发展的必经阶段,既有其历史的必然性和进步性,也具有历史的暂时性和过渡性。

3. 发展变化的观点,强调社会形态是一个不断变化的有机体。社会经济形态自身的发展也是一个不断变革的历史过程。资本主义经济形态自身是一种不断变化的社会有机体,根源于它的内部矛盾运动。资本主义经济形态自身发展变化的过程也是自我否定的过程。这种自我否定是通过资本主义生产本身的内在规律的作用进行的,并在自身性质

允许的范围内创造着转到一种新的生产方式的过渡条件。

4. 矛盾的观点,强调社会形态的内部矛盾运动是推动其发展演化的根本力量。对立统一法则是辩证法的实质。《资本论》深入到经济现象的内部,剖析其内部结构、认识它的内在联系、揭示它的本质,从而对经济现象有一个科学的说明。《资本论》对每一个现存经济现象的肯定理解中同时包含着否定的理解;对每一种经济形式都是从不断运动中,从而从它的暂时性方面去理解的,它认为任何经济现象或经济形式都处在不断运动和演化之中,因此不仅每一种经济范畴自身是一种运动,而且这种运动还表现为一种经济范畴到另一种经济范畴的转化。在运动中研究经济现象不仅分析各种运动形式,还分析它们在运动中量变和质变的各种关系。辩证法运用对立统一的观点看待一切事物。矛盾推动事物发展,矛盾不仅是事物内在因素联系的结果,也是推动事物发展演化的内在动力,并且不同矛盾之间也存在着联系。《资本论》正是在资本主义经济形态内在矛盾的发展运动中,在经济范畴的演化中揭示出资本主义社会的经济运动规律和历史发展趋势。

5. 阶级的观点,强调运用历史的观点看待人的社会本质。一定社会的成员只是特定经济关系的人格化、经济关系和经济利益的承担者。运用辩证法观察人类社会和历史,必然要承认自有文字记载以来的人类历史是一部阶级斗争的历史。在阶级社会里,经济关系中的矛盾必然表现为各个社会集团即各个阶级之间的对立。既然经济关系在阶级社会里必然表现为阶级关系,政治经济学在研究社会经济关系的性质及其运动规律时,必然要遵循阶级斗争的观点和阶级分析的方法。《资本论》突出地体现了这一观点和方法,它的主题就在于论证无产阶级与资产阶级这个资本主义社会中的两大阶级之间的根本对立的关系。它运用无可辩驳的逻辑力量和历史事实,论证了资本主义社会阶级矛盾的对抗性,揭示了这种矛盾形成、发展和最后解决的必然规律。马克思公然声明《资本论》是为无产阶级解放事业锻造的精神武器。

(二)科学抽象法

马克思指出:“分析经济形式,既不能用显微镜,也不能用化学试剂,二者都必须用抽象力来代替。”(1-8)客观经济事物同任何其他事物

一样,是本质和现象的统一。现象表现本质,但往往歪曲地表现本质,现象和本质是不一致的。“就经济事物的现象和本质来说,前者是直接地自发地作为流行的思维形式再生产出来的,而后者只有通过科学才能揭示出来。”(1-593)经济科学的任务就在于透过现象发现经济事物的内在联系,揭示其本质和运动的规律性。就揭示事物的本质来说,经济学同其他科学的任务是一样的。但是经济学的研究又存在着不同于其他自然科学的困难,“物理学家是在自然过程表现得最确实、最少受干扰的地方考察自然过程的,或者,如有可能,是在保证过程以其纯粹形态进行的条件下从事试验的”(1-8)。自然科学的研究对象允许通过试验认识其本质,经济学以历史和现实社会错综复杂的经济现象为研究对象则没有这种条件。因此,经济学的研究必须借助科学的抽象法来完成。

抽象法是指,借助人抽象思维能力,在所要研究的具体复杂的客观事物中暂时抽象掉次要的干扰的因素,在较为纯粹的条件下进行研究,探索出事物固有的内在本质和运动的规律性。运用抽象法可以实现对客观事物进行分因素、分层次和分步骤的研究。在这里,抽象法可以理解为科学研究的显微镜。抽象法不是经济学特有的方法,但对于经济学研究具有特殊的意义。抽象思维是人类认识的一种主观能动作用,运用抽象思维才能形成科学概念,才能由感性认识上升到理性认识。因此运用抽象法研究事物,要从具体的客观现象出发,占有丰富的感性材料,经过“去粗取精、去伪存真、由此及彼、由表及里”的思维研究过程抽象出一些简单的理论范畴,然后再探索这些简单范畴是如何联系在一起的、如何发展为更加具体和复杂的理论范畴,最终揭示事物的本质并形成科学理论。

唯物辩证法是抽象法的基础,前者是后者的灵魂;在唯物辩证法的基础上,抽象法才能成为科学的方法。因此,运用抽象法解剖经济形式,要坚持唯物的观点,抽象思维以全面掌握客观经济事实为基础。要坚持辩证的观点,对经济事物内部不同因素间的关系、不同层次间的关系、不同运动阶段间的关系等等,进行符合客观实际的辩证思维;抽象的因素、范围和程度都有科学界限。

(三)从抽象上升到具体的方法

从抽象上升到具体的方法是理论叙述的方法,即在安排理论体系时,从简单抽象的理论范畴出发,逐步上升到复杂具体理论范畴的逻辑进程。“当然,在形式上,叙述方法必须与研究方法不同。研究必须充分地占有材料,分析它的各种发展形式,探索各种形式的内在联系。只有这项工作完成以后,现实的运动才能适当地叙述出来。这点一旦做到,材料的生命一旦观念地反映出来,呈现在我们面前的就好像是一个先验的结构了。”考夫曼认为,马克思的“研究方法是严格的现实主义的,而叙述方法不幸是德国辩证法的”。马克思指出:“我的辩证法,从根本上说,不仅和黑格尔的辩证法不同,而且和它截然相反。在黑格尔看来,思维过程……是现实事物的创造主,而现实事物只是思维过程的外部表现。我的看法则相反,观念的东西不外是移入人的头脑并在人的头脑中改造过的物质的东西而已。”(23-23~24)研究方法是从具体的经济现象出发,通过研究,透过现象发现本质并得出抽象的理论范畴,在不同范畴客观联系的分析中对经济事物形成一个科学的整体认识。叙述方法是把科学研究形成的理论用一定的逻辑表述出来,从抽象理论范畴出发,不断上升到具体理论范畴的逻辑展开过程。运用这样的叙述方法安排理论结构,在形式上它似乎只是人们头脑的产物,表现为一种先验的结构。当然这两种方法论存在着明显的形式上的区别。但在实际上,研究方法与叙述方法之间存在着内在联系,前者是后者的基础,二者的灵魂都是唯物辩证法。

从抽象理论范畴上升到具体理论范畴是惟一科学的叙述方法。这是因为任何具体的社会经济机体都是由多种因素、多种关系和多种发展形式构成的复杂浑沌的整体。人们对这种具体复杂整体研究的结果,也体现为一种具有多种规定的具体理论范畴,具体范畴是许多规定的综合和多样性的统一。因此在叙述的逻辑思维进程中,这种具体理论范畴只是表现为逻辑综合的过程,表现为逻辑进程的结果,而不是表现为逻辑的起点。《资本论》正是按照这种方法建立起科学的理论体系,从商品这一资本主义社会最基本、最简单和最抽象的范畴出发,逐步上升到货币、资本、剩余价值、利润、平均利润、利息、地租等具体和复杂的范

畴，最终对资本主义的社会机体进行了全面透彻的剖析。

在这里，理论的逻辑进程和客观历史发展的进程是一致的。客观事物总是经历一个由简单到复杂的发展过程，复杂事物是它以往简单形式发展的结果，而它又总是包含着简单事物成熟和充分发展的形态。理论逻辑不过是再现了历史，但理论逻辑摆脱了历史的形式表现为理论范畴的演进，并且摆脱了客观历史过程中起干扰作用的偶然性。逻辑进程来源于历史进程，但又高于历史进程。理论揭示的社会经济规律与历史所遵循的发展趋势是一致的。

三、《资本论》的结构

马克思原计划《资本论》分三卷四册编写，后来调整为四卷本（1-12）。第一卷于1867年出版；第二、三卷是在马克思逝世后，由恩格斯整理手稿，分别在1885年和1894年出版的。恩格斯在临终前委托考茨基整理出版第四卷。考茨基工作的结果，是把第四卷的内容以“剩余价值理论”为书名作为一部独立著作出版。

马克思在《资本论》第三卷开篇时指出：“在第一卷，我们研究的是资本主义生产过程本身作为直接生产过程考察时呈现的各种现象，而撇开了这个过程以外的各种情况引起的一切次要影响。但是，这个直接的生产过程并没有结束资本的生活过程。在现实世界里，它还要由流通过程来补充，而流通过程则是第二卷的研究对象。在第二卷中，特别是把流通过程作为再生产过程的媒介来考察的第三篇指出：资本主义生产过程，就整体来看，是生产过程和流通过程的统一。至于这个第三卷的内容，它不能是对这个统一的一般的考察。相反地，这一卷要揭示和说明资本运动过程作为整体考察时所产生的各种具体形式。资本在自己的现实运动中就是以这些具体形式互相对立的，对这些具体形式来说，资本在直接生产过程中采取的形态和在流通过程中采取的形态，只是表现为特殊的要素。因此，我们在本卷中将要阐明的资本的各种形式，同资本在社会表面上，在各种资本的互相作用中，在竞争中，以及在生产当事人自己的通常意识中所表现出来的形式，是一步一步地接近了。”（25-29~30）这是马克思对《资本论》前三卷研究对象、内容和理论